

# 2021 年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 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 概况

- 一、单位 主要职责
- 二、单位 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 2021 年部门决算 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 2021 年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绩效自评报告

# 第一部分：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根据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印发〈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粤水人事〔2020〕11号），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下称“省韩江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韩江流域全面推行河长制的具体事务性工作。

（二）承担韩江流域综合规划和流域水资源保护、治涝、供水等与水利有关的专业规划编制并组织实施。

（三）组织韩江流域相关科研项目研究。

（四）承担制订韩江流域水量分配方案、流域年度水量调度计划、流域内跨地级以上市及流域外调水的水量分配方案并组织实施。

（五）协调流域、区域和行业之间的水事关系。

（六）参与核定韩江干流及其三角洲河道和其他河道水域的纳污能力，对水功能区的水质状况进行监测。

（七）对韩江流域水资源、防洪、水土保持、河道（含采砂）等有关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实施日常巡查。

（八）承担韩江粤东灌区相关管理、监督工作。

（九）负责潮州供水枢纽有关水资源配置工作；负责潮州供水枢纽工程公益部分的运行、管理和维护；负责枢纽库区水资源管理保护工作。

（十）受省生态环境厅委托开展流域生态环境监管相关事务

性工作。

（十一）受省应急管理厅委托开展流域内行政区域的防汛防旱防风相关工作巡查、建设流域防洪监测及预警响应机制等具体工作。

（十二）承担省流域管理委员会和省水利厅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单位机构设置

根据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印发〈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粤水人事〔2020〕11号）和中共广东省委组织部《关于省北江流域管理局等5个单位继续列入参照公务员法管理范围的批复》（粤组函〔2020〕235号），省韩江局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正处级。内设14个科（室），包括：办公室、党委办公室、计划财务科、人事科、水资源管理科、建设管理科、河湖管理科、监督科、水事综合管理科、防汛与信息科、工程管理科、调度运行科、船闸管理科、综合保障科。

根据中共广东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广东省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事业单位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广东省飞来峡水利枢纽管理处等单位转企改制实施方案的通知》（粤机编办发〔2018〕261号）和《中共广东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撤销广东省飞来峡水利枢纽管理处等6家单位的函》（粤机编办发〔2019〕158号），省韩江局原下属单位广东省潮州供水枢纽

管理处（以下简称“原潮州管理处”）撤销，划转 60 名事业编制到省韩江局，原潮州管理处的公益性管理职能划转省韩江局，由省韩江局承担供水枢纽有关水资源配置等管理职责，拦河闸、连接土坝、船闸等工程公益资产随事权一并划归省韩江局。2020 年 9 月 14 日起，省韩江局按照新“三定”规定，设立汕头、潮州两个办公点并正式运作，实现汕头、潮州两地无缝衔接、一体化办公。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省韩江局 2021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局本级（下称“省韩江局（本级）”）和下属 1 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是：原潮州管理处。本次公开的范围和数据口径为省韩江局 2 个预算单位汇总。

## 第二部分：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774.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00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1.8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94.8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7,119.6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7,776.49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8,514.4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208.09	结余分配	58	1.8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41.2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09.51
<b>总计</b>	30	8,625.80	<b>总计</b>	60	8,625.8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单位：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776.49	7,774.68	0.00	0.00	0.00	0.00	1.8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000.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000.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4.81	394.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4.81	394.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09	37.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36	208.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4.18	104.18	0.00	0.00	0.00	0.00	0.00

## 收入决算表

单位：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776.49	7,774.68	0.00	0.00	0.00	0.00	1.8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 养老支出	45.17	45.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381.68	6,379.87	0.00	0.00	0.00	0.00	1.82
21303	水利	6,381.68	6,379.87	0.00	0.00	0.00	0.00	1.82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824.16	4,822.70	0.00	0.00	0.00	0.00	1.46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313.52	1,313.17	0.00	0.00	0.00	0.00	0.35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 保护	79.00	7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5	抗旱	130.00	1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514.47	4,312.56	4,201.9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00	0.00	1,00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000.00	0.00	1,000.00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000.00	0.00	1,00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4.81	394.8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4.81	394.8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09	37.0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36	208.3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4.18	104.18	0.00	0.00	0.00	0.00

## 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514.47	4,312.56	4,201.91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17	45.17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119.66	3,917.75	3,201.91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7,119.66	3,917.75	3,201.91	0.00	0.00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856.04	3,495.58	1,360.46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00.50	0.00	100.50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499.24	422.17	1,077.07	0.00	0.00	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79.00	0.00	79.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35.18	0.00	35.18	0.00	0.00	0.00
2130315	抗旱	50.87	0.00	50.87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498.84	0.00	498.84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774.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000.00	1,00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94.81	394.8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6,394.59	6,394.59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7,774.68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7,789.39	7,789.3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04.5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59	89.80	89.8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04.52		6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2				
<b>总计</b>	32	7,879.19	<b>总计</b>	63	7,879.19	7,879.1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7,789.39	4,312.56	3,476.8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00	0.00	1,00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000.00	0.00	1,00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000.00	0.00	1,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4.81	394.8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4.81	394.8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09	37.0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36	208.3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4.18	104.18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17	45.17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394.59	3,917.75	2,476.84
21303	水利	6,394.59	3,917.75	2,476.84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7,789.39	4,312.56	3,476.84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820.91	3,495.58	1,325.33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00.50	0.00	100.5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308.13	422.17	885.96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79.00	0.00	79.00
2130314	防汛	35.18	0.00	35.18
2130315	抗旱	50.87	0.00	50.8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33.5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8.41
30101	基本工资	431.52	30201	办公费	21.96
30102	津贴补贴	1,503.66	30202	印刷费	0.55
30103	奖金	857.8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38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8.70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9.65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4.67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90	30211	差旅费	60.72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4.9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6.7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0.73	30214	租赁费	13.15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6.52	30215	会议费	14.91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4.99
30302	退休费	50.45	30217	公务接待费	2.95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32.05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7.94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5.50
30309	奖励金	72.92	30229	福利费	25.18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99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2.1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0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3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14.0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2.0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8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2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820.08		公用经费合计	492.4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7.00	0.00	23.00	0.00	23.00	4.00	25.94	0.00	22.99	0.00	22.99	2.9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第三部分：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 一、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省韩江局 2021 年度总收入 8,625.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7,776.4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774.6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67.95 万元，下降 6.8%。主要变动情况：省财政厅将 2020 年未支出基本支出列为当年度收入，在 2021 年年初收回；将 2021 年未支出基本支出于 2021 年年底收回，不列为当年度收入。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1.8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52.87 万元，下降 99.7%。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其他收入仅为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省韩江局 2021 年度总支出 8,625.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8,514.4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4,312.5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35.77万元，增长14.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经费支出随着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结构调整及工资标准等的变动而变动；二是本年开展国家水情教育基地创建等工作，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2. 项目支出4,201.9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8.46万元，下降1.1%。主要变动情况：本年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仅支出韩江干流治理工程前期工作经费，无其他基本建设项目支出，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较上年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 （一）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省韩江局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7,774.6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774.6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67.95万元，下降6.8%；主要变动情况：省财政厅将2020年末支出基本支出列为当年度收入，在2021年年初收回；将2021年末支出基本支出于2021年年底收回，不列为当年度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省韩江局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7,789.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789.3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086.46 万元，增长 16.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省财政厅年中追加 2021 年省级水资源节约与保护资金、2021 年省级水利应急度汛资金、2021 年中央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资金（第一批）—水利抗旱、2021 年省级水利应急抗旱资金、2021 年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资金（第十批）等资金；二是使用结转资金开展南粤“左联”之旅二期项目及潮州供水枢纽教育广场工程建设等项目；三是使用基建工程财政结转资金支付潮州供水枢纽工程坝区二期和库区建设用地划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 三、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省韩江局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5.94 万元，完成预算 27 万元的 96.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2.99 万元，完成预算 23 万元的 99.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一（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2.99 万元，完成预算 23 万元的 99.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95 万元，完成预算 4 万元的 73.8%。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省韩江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公务用车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因机构改革，原潮州管理处不再申报“三公”经费。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2.99 万元，占 88.6%；公务接待费支出 2.95 万元，占 11.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2.9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22.99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7 辆，主要用于机要通信、应急、巡查等公务用车。因机构改革，原潮州管理处不再申报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2.95 万元，主要用于国内公务接待，共

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50 次，接待人数共 476 人。主要包括上级部门、兄弟单位及建设工程有关单位来本单位考察、调研、交流、座谈发生的接待支出。因机构改革，原潮州管理处不再申报公务接待费。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92.4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66.41 万元，增长 51%。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本年开展国家水情教育基地创建等工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增加。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68.8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29.7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56.6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82.4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84.9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7.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34.8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80.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57.2%，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48.3%。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7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8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

设备 4 台（套）。

####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省韩江局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

**一是**组织对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含省韩江局（本级）和原潮州管理处），涉及评价金额 8,514.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312.56 万元，项目支出 4,201.91 万元。

**二是**组织对 2021 年中央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资金、2021 年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经费、2021 年省级水利基础性工作经费、2021 年省级水利应急救灾资金、2021 年省级水资源节约与保护资金等 5 项专项资金开展绩效自评工作，涉及评价金额 1,458 万元。

**绩效自评结果。**省韩江局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 5 项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自评结果如下：

**1.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收入数 8,625.8 万元，预算支出数 8,514.47 万元，预算支出数占预算收入数的 98.7%。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1 年，在省水利厅的正确领导下，省韩江局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和韩江水利各项工作，坚持两手抓、取得双成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履职效能和管理效率有所提高，扎实完成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一是**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讲正气、走正道、出实绩”的氛围更加浓厚。**二是**精细调度流域骨干水利工程，抗旱保供水成效更加显著。**三是**压茬推进重大项目建设，补短板办实事工作成效更加突出。**四是**全力抓好枢纽运行管理，全国最美水工程的面貌更加靓丽。**五是**深入推进“流域+

区域”管理，统筹协调能力更加高效。六是深入开展涉水项目督导检查，水利治理能力更加凸显。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因受到疫情影响，部分合同在与异地供应商传递过程中出现快递延迟等问题，部分采购合同备案公开时间未能满足“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的规定。二是受疫情影响，为保障职工防疫安全，差旅租车费用增加，外勤支出成本增加，经济成本控制总体得分较上年降低。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以内部控制制度为抓手，根据政策变化及管理考核要求不断修订更新内部控制制度，严格按照各项制度规定开展经济业务活动，确保资金使用的合法性、合规性。二是加强经济成本控制，在保障局各项工作正常开展的前提下，采取积极措施减少差旅费用支出，进一步加强人均外勤支出成本管理。三是提高采购工作时效性，采取积极措施提高采购意向公开率、采购投诉处理满意率，满足采购意向公开和合同备案公开时限要求，提高采购管理工作水平。

**2.2021年中央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00万元，分两批下达，其中：2021年中央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资金（第一批）预算数25万元，执行数为2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2021年中央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资金（第十批）预算数75万元于2021年12月31日下达，于2022年实施。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是完成调水测报及

驻场指导修复 1 套，购置设备通过验收。**二是**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第一批资金的执行率为 100%。**三是**对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时保障防洪工程安全度汛不受严重影响、发生中等干旱时保障抗旱供水安全不受严重影响发挥产生显著作用，对解决临时饮水困难、保障旱区城乡群众基本生活用水发挥显著作用，对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或中等干旱时保障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稳定发挥显著作用。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因项目应用范围有限，在保障居民社会生活平稳、促进地区生态和谐发展等具体绩效指标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但效果不显著。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优化中央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全部或基本达到绩效指标预期效果。

**3. 2021 年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0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是完成韩江干流治理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作，按计划完成本年度工作任务，充分实现了专项资金使用绩效。**二是**资金于 2021 年完成全部支付，资金支出率 100%，为做好韩江干流治理工程前期工作、争取项目综合效益最大化发挥了资金保障作用。**三是**该资金促进政府主导的公益性项目前期工作顺利推进，通过重大项目的实施，带动社会经济的发展，加强民生保障。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4. 2021 年省级水利基础性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

年预算数为 214 万元，执行数为 2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是本年度已提交《广东省主要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报告（韩江片区）》报批稿，完成水利基础性工作任务数量，基础性工作成果合格率 100%。二是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年度省级水利投资计划完成率 100%，满足时效要求。三是通过项目实施能够确定岸线管控线及划定岸线功能区，建立科学合理的利用河湖水域岸线机制。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5. 2021 年省级水利应急救灾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65 万元，执行数为 60.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6%。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是实施防汛通信设施修复 1 项、兴建抗旱水源和调水供水设施 1 项、调水测报及驻场指导费 1 项，通讯设备设施验收合格率 100%，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规范。二是资金支付率 93.6%，满足资金下达 6 个月内预算执行率大于 80%的时效要求。三是保障居民社会生活平稳，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不受严重影响、保障旱区城乡群众基本生活用水。四是促进地区生态和谐发展，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不受严重影响、发生中等干旱不受严重影响。五是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安全保障，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不受严重影响、发生中等干旱不受严重影响。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资金支出率未达到 100%，根据绩效目标表，时效指标的要求是资金下达 6 个月内预算执行率大于 80%，本年已完成时效目标，结合项目实际，部分项目款按合

同约定于 2022 年支付。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满足合同支付条件时及时办理支付，提高资金支出率。

**6. 2021 年省级水资源节约与保护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为 79 万元，执行数为 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是建成广东省潮州供水枢纽省级节水教育基地并通过验收，完成项目数量和质量要求。二是资金支付率 100%，满足年度拨付的基础性工作经费使用率 $\geq 80\%$ 的时效要求。三是单位年度用水量下降，产生可持续影响和社会效益。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绩效自评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绩效自评报告

附件 1

### 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 2021 年度

####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能

根据省水利厅《关于印发〈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粤水人事〔2020〕11号），省韩江局的主要职责是：

1. 承担韩江流域全面推行河长制的具体事务性工作。
2. 承担韩江流域综合规划和流域水资源保护、治涝、供水等与水利有关的专业规划编制并组织实施。
3. 组织韩江流域相关科研项目研究。
4. 承担制订韩江流域水量分配方案、流域年度水量调度计划、流域内跨地级以上市及流域外调水的水量分配方案并组织实施。
5. 协调流域、区域和行业之间的水事关系。
6. 参与核定韩江干流及其三角洲河道和其他河道水域的纳污能力，对水功能区的水质状况进行监测。
7. 对韩江流域水资源、防洪、水土保持、河道（含采砂）

等有关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实施日常巡查。

8. 承担韩江粤东灌区相关管理、监督工作。

9. 负责潮州供水枢纽有关水资源配置工作；负责潮州供水枢纽工程公益部分的运行、管理和维护；负责枢纽库区水资源管理保护工作。

10. 受省生态环境厅委托开展流域生态环境监管相关事务性工作。

11. 受省应急管理厅委托开展流域内行政区域的防汛防旱防风相关工作巡查、建设流域防洪监测及预警响应机制等具体工作。

12. 承担省流域管理委员会和省水利厅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1 年，在省水利厅的正确领导下，省韩江局统筹抓好疫情防控 and 韩江水利各项工作，坚持两手抓、取得双成效。

1. 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讲正气、走正道、出实绩”的氛围更加浓厚。省韩江局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局党委书记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坚持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扎实有效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主持召开局党委会议 24 次，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扩大会议 6 次，局领导和党支部书记讲授专题党课 20 场，党员干部“每月一讲”4 场，6 个党支部开展专题学习共 68 次，6 个青年理论学习小组开展“青年大学习”33 期，开展党员党性锤炼 3

期。扎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办成 15 件实事。深入挖掘左联革命人物事迹和中央红色交通线故事，总结形成“打造南粤‘左联’之旅，激活韩江红色文化记忆”党史学习创新案例，被省水利厅推荐至省委宣传部。在局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和南粤古驿道网连载“韩江红色故事”20 期。在《广州日报》开展“六大体系护韩江秀水长清”系列宣传，报道韩江流域水利综合治理的阶段性工作成效及亮点。3 篇政研论文获省水电政研会表彰。全年在学习强国、中国水利报、南方日报、广州日报等知名媒体发布新闻 38 篇。在省水利厅门户网站的信息发布量 265 篇，居直属单位第二位。

## 2. 精细调度流域骨干水利工程，抗旱保供水成效更加显著。

面对韩江 60 年来最严重旱情，构筑当地、近地、远地供水保障三道防线，开源节流，蓄泄兼顾，精细调度流域“7+3+6”骨干水利工程，保障流域 1800 万人民供水安全。主要调度水库汛期增加可调水量 3.53 亿立方米，全年实现补水 1.82 亿立方米，流域内生活、工业用水保证率 100%，潮安断面生态流量全年达标率 96.7%。全力支持流域外应急供水，累计分别向汕头市“两潮”地区、揭阳市区供水 5176 万立方米、1570 万立方米。榕江、练江流域水量调度工作全面启动，粤东地区水资源统一调度格局全面铺开。统筹加强水质监测保护，流域水质优良率 92.9%，韩江潮安断面水质全年 II 类以上。持续开展水资源保护宣传工作，结合“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宣传活动，在省节水办指导下，协

助全国节水办在潮州成功举办“节水中国”主题歌曲快闪活动并获好评。发起以“共护韩江秀水长清 共建韩江文化碧道”为主题的百场万人护河活动，引导公众提升爱水护水节水意识。

**3. 压茬推进重大项目建设，补短板办实事工作成效更加突出。**韩江干流治理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完成。南粤“左联”之旅一期项目完成竣工验收，二期项目4个节点建成并移交属地管理。受省水利厅委托，采用超常规、超规格、超强度措施，运用“5+2”“白+黑”工作模式，奋战12天，深入隧洞检查3次，召开21场专题会议，在“七一”前夕，主持并通过韩江鹿湖、半洋隧洞引水工程通水阶段验收，揭阳市200万人民群众如愿喝上优质甘甜韩江水，党史学习教育转化成为服务群众的实际成效明显。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通后续优化工程前期工作有力有序推进。

**4. 全力抓好枢纽运行管理，全国最美水工程的面貌更加靓丽。**完成潮州供水枢纽工程安全生产标准化一级达标单位更名及延期换证。完成枢纽工程首次安全鉴定，被评定为“一类闸”。有序推进枢纽国家水情教育基地创建工作，“一基地、三融合、五窗口、七节点”的基地框架已建立。“省直机关关心下一代工作活动基地”“潮州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青少年教育协作单位”相继在枢纽挂牌，与中山大学、华南理工大学等5所高校签订合作建设实习教学基地协议，完成2所高校实习教学活动，实习师生反响良好。全年累计开展水情教育宣讲67场，受众达近

千人次。船闸过闸船舶 444 艘，载重总吨位 6.5 万吨；累计调配东、西溪水量 58.14 亿立方米；枢纽闸前清漂 3318 吨。“枢纽清流”“红棉浴日”入选韩江潮州段示范河湖“韩江八景”。中国水利报以《一座水利枢纽的使命与担当》为题，专题报道潮州供水枢纽投入运行十五年所发挥的综合效益。

#### 5. 深入推进“流域+区域”管理，统筹协调能力更加高效。

首次主办 2 项省人大建议答复工作，办理成效获人大代表充分肯定。省韩江流域河长办在省内率先挂牌运作，印发实施 5 项工作制度，协调处理榕江南干渠、枫江、韩江西溪、榕江北河等跨市河段管理保护问题。与汕头、河源、梅州、潮州四市河长办、文旅局共同签订《关于传承弘扬韩江水文化合作协议》，建立“河长制+文化弘扬”合作机制，推动构建韩江先进水文化体系。支持承担汕头“两潮”应急供水的自来水企业及时获得应急取水指标，调整取水计划，避免出现超计划取水加征 110 多万元水资源费情况。完成梅州市丰顺县新区供水工程与揭阳市龙颈水库涉水纠纷调处工作。加强韩江粤东灌区工程建设的监督指导工作，配合审计署驻广州特派办完成韩江粤东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建设管理现场审计工作。坚持周例会工作机制，对重点工作和预算执行逐周抓督办。制定采购管理、绩效分析、合同管理三个财务工作指引，不断提高项目精细化管理水平，2021 年部门预算执行率 99.22%，全年在厅直系统中持续排名靠前，彻底扭转往年排名靠后的被动局面。完成 61 名转隶人员工资、公积金、

社保、医保关系的转移接续，在政策范围内为原潮州管理处 4 名退休干部一次性趸缴医疗保险，让转隶职工共享改革红利。统筹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220 多名干部职工（含外协单位驻场人员）无一人感染新冠肺炎疫情。

**6. 深入开展涉水项目督导检查，水利治理能力更加凸显。**完成省水利厅交办的农村饮水安全暗访检查等 9 项流域片重点水利监督事项，累计成立各专项监督检查工作组 28 个，共计派出检查人员 431 人次，赴流域各地检查各类工程项目（对象）约 514 个，共发现并督促整改各类问题 1805 个。高密度开展省水利厅交办举报事项巡查督查，累计开展水事巡查 67 次，出动 269 人次，核查省水利厅交办举报事项 29 项，督促地方落实水事整改 232 项。联合潮州、梅州市水务局组织两市水务、公安、海事、渔政等涉水部门开展 2021 年度韩江干流联合执法巡查行动，形成严厉打击违法采、运砂压倒性态势，共同维护韩江良好水事秩序。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目标 1：通过认真履行河长制湖长制、水资源管理、水利行业监督等流域管理职责，确保流域各项管理业务工作顺利开展。

目标 2：通过做好物业管理、大楼维修维护等后勤保障工作，保障韩江流域调度中心办公高效有序运行。

目标 3：通过做好水工建筑物及机电设备维护、坝区水土保持维护保养等工作，确保潮州供水枢纽工程安全运行。

目标 4：通过完成《广东省河道地形测量（韩江片区）》、《广东省主要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报告（韩江片区）》并通过审核，确定岸线管控线及划定岸线功能区，建立科学合理的利用河湖水域岸线机制。

目标 5：通过编制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加快推进韩江干流治理工程前期工作。

####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2021 年，省韩江局支出决算数为 85,144,701.51 元，主要包括：

##### 1. 按收入来源，包括：

-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7,893,938.67 元；
- （2）其他收入项目支出 5,169,842.03 元；
- （3）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支出 2,080,920.81 元。

##### 2. 按支出项目，包括：

（1）基本支出 43,125,566.99 元，其中，人员经费 38,200,828.63 元，日常公用经费 4,924,738.36 元；

（2）项目支出 42,019,134.52 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10,000,000.00 元；

##### 3. 按经济分类，包括：

- （1）工资福利支出 37,707,452.97 元；
- （2）商品和服务支出 26,470,910.58 元；
-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865,162.84 元；

(4)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10,000,000.00 元；

(5) 资本性支出 9,101,175.12 元。

## 二、绩效自评情况

### （一）自评结论

省韩江局 2021 年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98.42 分。

### （二）履职效能分析

1. 省韩江局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较好，均能满足指标要求，本项得分 20 分。

(1) 监督检查任务完成率=100%：省韩江局 2021 年按照《广东省水利厅 2021 年水利监督工作要点》，完成省水利厅交办的农村饮水安全暗访检查等 9 项重点专项监督和其他日常监督事项工作，累计成立各专项监督检查工作组 28 个，共计派出检查人员 431 人次，赴流域各地检查各类工程项目（对象）约 514 个，共发现并督促整改各类问题 1805 个，监督检查任务完成率 100%。

(2) 购买设备合格率=100%：省韩江局严格按照局验收管理办法的验收程序及工作要求，对购买的设备进行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

(3) 系统维修合格率=100%：省韩江局 2021 年韩江流域水资源管理系统维护项目系统维修合格率 100%。

(4) 平均系统故障响应时间满足系统突发的一般故障在 24 小时内解决的目标值：省韩江局 2021 年韩江流域水资源管理系统维护项目系统故障均在 24 小时内解决。

2. 省韩江局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较好，均能满足指标要求，本项得分 20 分。

(1) 商品和服务采购经济性满足实际采购价格等于或低于预算价格的目标值：省韩江局 2021 年各采购项目实际采购价格等于或低于预算价格。

(2) 重大安全事故发生次数零次：省韩江局 2021 年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3) 有利于上下游生态环境保护或改善：省韩江局实施广东省韩江流域 2021 年冬~2022 年春枯水期水量调度工作，有力保障了流域供水安全和生态安全。

(4) 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主要水质指标达标率(%)：2021 年水功能区水质监测职能已划归生态环境部门，该指标已不适用于省韩江局。

(5) 重要控制断面水量水质达标率 (%) 满足韩江干流潮安断面水量水质达标率达到 90%的目标值：2021 年韩江干流潮安断面调度控制流量达标率 98.9%，水质达标率 100%。

(6) 保障仪器设备长期安全稳定运行：省韩江局 2021 年《办公设备维修和保养服务定点采购合同》保障仪器设备长期安全稳定运行。

(7) 培训学员满意度满足党员党性教育锤炼项目培训学员满意度 $\geq 95\%$ 的目标值：省韩江局 2021 年党员党性教育锤炼项目培训学员满意度为 96%。

3. 省韩江局 2021 年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较好,本项得分 10 分。

根据省水利厅通报进度情况统计,省韩江局 2021 年部门预算平均支出进度= $(41.3\%+63.23\%+83.05\%+99.2\%) / 4=71.7\%$ ,根据评分规则,平均支出进度 $>62.5\%$ 的,得满分。

4. 省韩江局 2021 年共有专项资金 7 项,预算金额合计 14,580,000.00 元,支出金额合计 13,788,660.00 元,执行率 94.57%,执行率较高;未支出金额合计 791,340.00 元,主要原因是:省财政厅 12 月 31 日下达 2021 年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资金(第十批)750,000.00 元,未能形成支出,结转至下年度使用。目前,省韩江局已完成 2021 年中央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资金和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经费等 5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工作。

### **(三) 管理效率分析**

1. 省韩江局 2021 年预算编制工作完成情况较好,本项得分 2 分,未有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不需开展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工作。

2. 省韩江局 2021 年预算执行工作完成情况较好,本项得分 7 分。

(1) 预算编制具有约束性:省韩江局 2021 年未发生预算调剂和非因新出台的统一政策的年中追加资金。

(2) 财务管理合规:2021 年财会监督等工作未指出省韩江局财务管理工作合规性存在问题,专项审计暂未出具正式报告。

3. 省韩江局 2021 年信息公开工作完成情况较好,本项得分

3分。

(1) 预决算公开合规：省韩江局预决算公开均按照上级部门规定的时限和公开的模板规范公开。

(2)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较好：2021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在年初部门预算中公开；2020年部门预算绩效自评资料在部门决算报告中公开，并单独公开。

4. 省韩江局2021年绩效管理工作完成情况较好，本项得分15分。

(1)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较为完善：省韩江局在预算管理制度中明确了绩效要求，并于2021年制定了局《项目绩效分析工作指引》。

(2)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较好：省韩江局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编报符合客观实际，质量较高，各项自评结果均为优秀。

5. 省韩江局2021年采购管理工作完成情况较好，本项得分9分，存在的主要问题是合同备案时效性未能达到考核要求，部分采购项目未能符合“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的规定，今后需继续加强采购工作备案公开的时效性管理，提高采购管理工作水平。

(1)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省韩江局2021年采购意向100%公开，公开时限不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30日。

(2)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较为完善：省韩江局建立了《广东

省韩江流域管理局采购管理办法》，并于 2021 年制定了局《采购工作指引》。

(3) 采购活动合规：省韩江局 2021 年未收到采购投诉。

(4) 采购合同签订满足时效性要求：省韩江局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均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5) 合同备案时效性未满足考核要求：省韩江局 2021 年部分采购项目未能符合“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的规定，此项不得分。

(6) 采购政策效能较好：省韩江局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合计数/预算编制时部门预留金额合计数） $\times 100\% = (7,849,696.96/4,071,300.00) \times 100\% = 192.81\%$ ，按满分计算。

6. 省韩江局 2021 年资产管理工作完成情况较好，本项得分 10 分。

(1) 资产配置合规：省韩江局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符合规定标准。

(2) 资产收益上缴及时：省韩江局无资产租金收益，资产处置收益均及时上缴。

(3) 资产盘点工作完成情况较好：省韩江局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2021 年资产盘点结果于 2022 年初完成结果处理。

(4)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较好：省韩江局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

(5) 资产管理合规：省韩江局制定《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无形资产管理办法》，严格按照《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无出租、出借国有资产业务，处置国有资产规范，专项审计暂未出具正式报告。

(6) 固定资产利用率高：省韩江局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00%。

7. 省韩江局运行成本控制情况良好，本项得分 2.42 分，存在的主要问题是经济成本控制总体得分较上年降低，需要不断提高人均外勤支出成本管理水平。

(1)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①能耗支出 18.93 元/平方米，较上年 19.18 元/平方米减少 1.30%，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前 20。

②物业管理费 92.58 元/平方米，较上年 94.88 元/平方米减少 2.42%，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前 20。

③行政支出 2,631.75 元/人，较上年 3,133.72 元/人减少 16.02%，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前 20。

④业务活动支出 3,342.27 元/人，较上年 3,792.70 元/人减少 11.88%，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前 20。

⑤外勤支出 24,566.96 元/人,较上年 19,186.76 元/人增加 28.04%,其中,差旅费 13,293.15 元/人,较上年 9,589.03 元/人增加 38.63%,在省直单位中排名中间。支出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为保障职工防疫安全,差旅租车费用增加,外勤支出成本增加。

⑥公用经费支出 120,538.41 元/人,较上年 125,564.40 元/人减少 4.00%,在省直单位中排名中间。

根据“数字政府”财政报表系统评分,省韩江局本专项自评得分为 7.10 分;

专项自评得分率=专项自评得分÷专项自评满分分数=7.10÷10=71%;

本指标得分=专项自评得分率×本指标分值=71%×2=1.42。

(2)“三公”经费控制情况较好:省韩江局“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25.94 万元<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27.00 万元。

#### **(四)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1.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以内部控制制度为抓手,根据政策变化及管理考核要求不断修订更新内部控制制度,严格按照各项制度规定开展经济业务活动,确保资金使用的合法性、合规性。

2.加强经济成本控制。在保障局各项工作正常开展的前提下,采取积极措施减少差旅费用支出,进一步加强人均外勤支出成本管理。

3.提高采购工作时效性。采取积极措施提高采购意向公开

率、采购投诉处理满意率，满足采购意向公开和合同备案公开时限要求，提高采购管理工作水平。

### 三、其他自评情况

按照《广东省水利厅关于抓紧开展 2021 年中央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粤水防御函〔2022〕418 号）要求，省韩江局组织完成 2021 年中央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资金绩效自评的项目共 2 个，分别是中央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资金（第一批）25 万元、中央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资金（第十批）75 万元，项目名称为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资金，评价金额为 100 万元，自评结果为满分。

按照《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开展 2022 年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经费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粤发改重点函〔2022〕673 号）要求，省韩江局组织完成 2022 年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经费绩效自评项目 1 个，项目名称为韩江干流治理工程，评价金额为 1000 万元，自评结果为满分。

按照《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做好 2021 年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粤水财审函〔2022〕1052 号）要求，省韩江局组织完成 2021 年省级水利基础性工作经费自评项目 1 个，项目名称为广东省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项目（韩江片区），评价金额 214 万元，自评结果为满分。

按照《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做好 2021 年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粤水财审函〔2022〕1052 号）要求，省

韩江局组织完成 2021 年省级水利应急救灾资金自评项目 1 个，项目名称为 2021 年省级水利应急救灾资金（第一批）、2021 年省级水利应急救灾资金（抗旱），评价金额 65 万元，自评结果为 99.24 分。

按照《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做好 2021 年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粤水财审函〔2022〕1052 号）要求，省韩江局组织完成 2021 年省级水资源节约与保护资金自评项目 1 个，项目名称为 2021 年省级水资源节约与保护资金项目（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广东省潮州供水枢纽省级节水教育基地），评价金额 79 万元，自评结果为 100 分。

####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针对省韩江局 2020 年度绩效自评在绩效管理制度、采购合同备案公开和经济成本控制等方面发现的存在问题，2021 年省韩江局开展了以下整改工作：

（一）修订完善绩效管理内控制度。2021 年 9 月省韩江局制定了《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项目绩效分析工作指引》，并组织制定《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绩效自评工作指引（试行第一版）》（于 2022 年 4 月完成），进一步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的内部控制制度。

（二）进一步加强采购合同备案公开管理。2021 年，省韩江局采取积极措施加强采购合同备案公开工作，要求各业务科室在完成合同签订后及时送达采购管理岗完成合同备案工作，因受

到疫情影响，部分合同在与异地供应商传递过程中出现快递延迟等问题，部分采购合同备案公开时间未能满足“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的规定。对此，下一步将继续加强采购合同备案公开管理工作，进一步明确合同主办科室和财务部门对签订合同的移交方式和时限要求，并加强监督，确保采购合同备案公开工作符合有关要求。

（三）不断加强经济成本控制。2021年，省韩江局通过开展预算项目绩效分析、增加定点供应商数量等措施，进一步压缩采购合同及相关费用支出，2021年单位能耗支出、单位物业管理费、人均行政支出、人均业务活动支出、人均公用经费支出等均比2020年有所减少，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 省韩江局 2021 年中央农业生产和 水利救灾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资金（水利抗旱）的通知》（粤财农〔2021〕45 号）和《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资金预算（第十批）的通知》（粤财农〔2021〕192 号），省财政厅分别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及 12 月 31 日分批下达省韩江局中央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资金 25 万元、75 万元，合计 100 万元。

根据粤财农〔2021〕45 号文附件《中央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资金（第一批）区域绩效目标表》、粤财农〔2021〕192 号《中央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资金（第十批）区域绩效目标表》，该项资金的年度目标是：开展江河洪水、渍涝、山洪地质灾害、风暴潮、龙卷风、台风、地震等灾害造成的洪涝、干旱及引发的次生水旱灾害救灾。

###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该项资金主要用于对调水测报及驻场指导设施、调水测报监控指挥设施以及水文测报设施设备进行优化配置，分三个项目实

施。其中，中央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资金（第一批）资金项目已实施完成，中央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资金（第十批）仍在实施阶段，按计划将于 2022 年 6 月底前完成项目工程量的 80%。

省韩江局严格按照中央资金管理有关规定使用 2021 年中央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资金。按照资金下达批次先后，通过集体研究决策资金使用项目；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进度款，对购置设备和项目实施情况进行验收，确保资金使用合法合规，实现资金绩效目标。

##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 1. 产出指标

#### （1）数量指标

中央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资金（第一批）该项指标的年度指标值：调水测报及驻场指导设施修复 1 套。省韩江局全年完成值：完成调水测报及驻场指导修复 1 套。

中央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资金（第十批）该项指标的年度指标值：调水测报监控指挥设施修复 1 套，水文测报设施设备修复 1 套。因资金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下达，该项目仍在实施阶段，将按计划完成年度数量指标。

#### （2）质量指标

该项指标的年度指标值：工程施工设计标准符合规范、工程施工监理符合规范、工程施工通过验收。省韩江局全年完成值：工程施工设计标准符合规范、工程施工监理符合规范、工程施工

通过验收。

### （3）时效指标

该项指标的年度指标值：资金下达到省级 6 个月内预算执行情况 $\geq 80\%$ 。省韩江局全年完成值：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第一批资金的执行率为 100%，并于 2021 年 12 月全部支付，达到绩效目标；第十批资金暂未支付，根据合同约定，将于 2022 年 6 月底前支付至 80%。

## 2. 效益指标

### （1）经济效益指标

该项指标的年度指标值：保障防洪工程安全度汛，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不受严重影响；保障抗旱供水安全，发生中等干旱不受严重影响。省韩江局全年完成值：对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时保障防洪工程安全度汛不受严重影响；发生中等干旱时保障抗旱供水安全不受严重影响发挥产生显著作用。

### （2）社会效益指标

该项指标的年度指标值：保障居民社会生活平稳，发生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或中等干旱不受严重影响；保障旱区城乡群众基本生活用水，解决临时饮水困难。省韩江局全年完成值：对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或中等干旱时保障居民社会生活平稳不受严重影响发挥不显著作用；对解决临时饮水困难、保障旱区城乡群众基本生活用水发挥显著作用。

### （3）生态效益指标

该项指标的年度指标值：促进地区生态和谐发展，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或中等干旱不受严重影响。省韩江局全年完成值：对促进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或中等干旱时地区生态和谐发展不受严重影响发挥不显著作用。

#### （4）可持续影响指标

该项指标的年度指标值：为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安全保障，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或中等干旱不受严重影响。省韩江局全年完成值：对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或中等干旱时保障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稳定发挥显著作用。

### 3. 满意度指标

####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该项指标的年度指标值：①运行管理单位满意度 $\geq 90\%$ ，②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geq 90\%$ 。省韩江局全年完成值：运行管理单位满意度为 100%，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为 100%。

###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该项资金实施基本完成年度绩效目标，在保障居民社会生活平稳、促进地区生态和谐发展等具体绩效指标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但效果不显著。今后省韩江局将进一步优化中央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全部或基本达到绩效指标预期效果。

###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该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将与 2021 年部门决算一并在省韩江

局门户网站依法公开。省韩江局将充分运用绩效自评结果，分析总结存在问题，进一步完善专项资金管理工作。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该项资金在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未发现问题。

## 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经费绩效自评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专项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

2021 年 1 月，省财政厅以《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批复 2021 年省级部门预算的通知》（粤财预〔2021〕8 号）下达省韩江局韩江干流治理工程前期工作经费 1000 万元。3 月，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 2021 年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专项资金（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经费）投资计划（第一批）的通知》（粤发改重点函〔2021〕373 号），省财政厅以《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区域协调发展战略（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经费）专项资金（第一批）和绩效目标的通知》（粤财建〔2021〕7 号）下达该资金绩效目标。本次绩效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为 1000 万元。

#### （二）资金支出进度、方式和主要用途

2021 年 3 月，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及合同约定，完成该项资金支付，全部用于韩江干流治理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及相关专题报告编制。

#### （三）前期工作进展情况

2020 年 11 月，省韩江局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遴选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水电设计院”）承担韩江干流治理工程可行性研究阶段的勘测设计工作。省水电设

设计院安排精干力量，成立了设计专班，全力以赴推进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作，2021年3月27日编制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初稿。3月29日，省韩江局邀请省水利厅规计处、技术中心，汕头、梅州、潮州三市水务局及7位特邀专家对可行性研究初步成果进行了技术咨询。5月17至18日，水利部水规总院对可行性研究报告规划相关成果进行技术讨论，从水文、防洪标准、防洪工程体系及洪水安排、治理范围、设计水面线、堤线布置等方面提出了指导性意见。10月15日，省韩江局组织省水电设计院按计划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作。

####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对照粤财建〔2021〕7号文《2021年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专项资金（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及《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省韩江局完成了年度目标及各项绩效指标。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 1.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2021年3月，省韩江局支付《韩江干流治理工程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及相关专题编制合同》进度款1000万元，资金支付及时有效。

### 2. 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该资金年度目标是：开展可行性研究报告及用地预审与选址

意见书、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建设征地移民规划大纲等相关专题编制与报批，压茬推进初步设计报告编制工作。2021年3月底，省水电设计院完成了可行性研究报告初稿编制工作，10月15日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作，完成年度目标。

该资金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1）资金管理：该资金于2021年完成全部支付，资金支出率100%。

（2）事项管理：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

（3）数量指标：该资金用于开展前期工作的重大项目数量1个。

（4）时效指标：省韩江局按计划完成本年度前期工作进度。

（5）成本指标：该资金按《广东省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经费使用管理暂行办法》分类补助。

（6）经济效益指标：该绩效指标是带动项目投资600000万元，因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暂未送审，该指标自评分数为满分。

（7）社会效益指标：该资金促进政府主导的公益性项目前期工作顺利推进，通过重大项目的实施，带动社会经济的发展，加强民生保障。

### 3. 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2021年安排的前期工作经费1000万元用于开展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及相关专题报告的编制，省水电设计院完成了可行性研

究报告初稿编制工作后，省韩江局邀请省内专家对可行性研究初步成果进行技术咨询，省水利厅邀请水利部水规总院对可行性研究报告规划相关成果进行技术讨论，为该项目后续工作开展确定了工作方向，10月，省水电设计院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作，充分实现了专项资金使用绩效，为做好韩江干流治理工程前期工作、争取项目综合效益最大化发挥了资金保障作用。

### （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4

## 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填报单位名称：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b>基本情况</b>	项目名称		行业能力建设— —省级水利基础性工作经费		评价年度	2021	评价金额	214		
	联系人		谢幸苗		联系电话	0754-88730061	联系邮箱	slt_hjlyxiexm@gd.gov.cn		
	实施文件依据		《广东省水利厅厅长办公会议纪要》（2019年第9期）			所属“财政事权”名称	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b>资金情况</b>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214					
			实际分配下达		省本级	214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省本级	214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预期总体目标		完成《广东省河道地形测量（韩江片区）》、《广东省主要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报告（韩江片区）》并通过审核，确定岸线管控线及划定岸线功能区，建立科学合理的利用河湖水域岸线机制。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本年度已提交《广东省主要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报告（韩江片区）》报批稿。	
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未达标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为参考佐证材料,部门提供材料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不用全部提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过程	20	资金管理	12	资金支出率	12			12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	佐证材料 2.2：省韩江局 2021 年 12 月 31 日预算执行情况表

									整最后得分。	
		事项管理	8	监管有效性	8			8	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满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产出	40	数量指标	10	完成水利基础性工作任务数量	10	1	1	10	按照工作计划完成工作任务的得满分，未完成的按比例扣分。	佐证材料 3.4：广东省主要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报告（韩江片区）-报批稿
		质量指标	10	基础性工作成果合格率	10	100%	100%	10	提供的基础性工作成果符合国家和省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相关要求酌情扣分。	佐证材料 3.5：广东省河道地形测量（韩江片区）成果验收意见（韩江片区）
		时效指标	10	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年度省级水利投资计划完成率	10	80%	100%	10	年度投资计划完成率大于等于 80%得满分，低于 80%的按比例扣分。	佐证材料 2.2：省韩江局 2021 年 12 月 31 日预算执行情况表
		成本指标	10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10	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属于合理范围	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属于合理范围	10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分；成本不合理的（如明显高于或低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的）酌情扣分。	佐证材料 3.3：广东省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项目（韩江片区）合同
效益	40	社会效益	20	确定岸线管控线及划定岸线功能区，建立科	20	能	能	20	根据各项目单位设置的社会效益指标及指导值以及完成情况赋分	佐证材料 3.4：广东省主要河道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

		指标	学合理的利用河湖水域岸线机制							报告（韩江片区）-报批稿
		满意度	20 服务对象满意度	20	100%	100%	20		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合计	100		100	100			100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无。					改进措施：无。					

附件 5

## 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填报单位名称：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b>基本情况</b>	项目名称		水利应急救灾资金	评价年度	2021	评价金额	65			
	联系人		谢幸苗	联系电话	0754-88730061	联系邮箱	<a href="mailto:slt_hjlyxiexm@gd.gov.cn">slt_hjlyxiexm@gd.gov.cn</a>			
	实施文件依据		1.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省级水利应急救灾资金（第一批）的通知（粤财农〔2021〕69 号） 2.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省级水利应急救灾资金（抗旱）的通知（粤财农〔2021〕146 号）		所属“财政事权”名称	防灾救灾应急资金				
<b>资金情况</b>	<b>资金安排情况</b>	预算计划安排	65							
		实际分配下达	省本级	65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b>资金使用情况</b>	实际支出金额	省本级	60.87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b>绩效目标情况</b>	预期总体目标	1. 开展水利工程设施水毁修复、测报设施设备修复、防汛通讯设施修复、防汛抢险救灾物资及设备购置或修复等，及时消除安全隐患、排危除险，保障水旱灾害防御工作顺利高效，最大程度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产生较为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为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提供了强有力的安全保障。 2. 兴建抗旱水源和调水供水设施、添置提运水设备及运行补助、实施应急供水、调水工程等，确保供水安全和群众基本生活用水，最大程度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产生较为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为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提供了强有力的安全保障。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未达标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为参考佐证材料，部门提供材料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不用全部提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过程	20	资金管理	12	资金支出率	12			根据绩效目标表，时效指标的要求是资金下达6个月内预算执行率大于80%，结合项目实际，部分项目款按合同约定于2022年支付。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佐证材料 2.3：省韩江局 2021 年 12 月 31 日预算执行情况表
		事项管理	8	监管有效性	8			8	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满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产出	40	数量指标	13	防汛通信设施修复（项）/兴建抗旱水源和调水供水设施、添置提运水设备及运行补助、调水测报及驻场指导	13	防汛通信设施修复1项/兴建抗旱水源和调水供水设施、添置提运水设备及运行补助、调水	实施防汛通信设施修复1项/兴建抗旱水源和调水供水设施1项、调水测报及驻场指导	13	评分标准：根据约束性任务完成情况，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佐证材料 3.9：韩江流域防汛应急监测预警调度通讯设施修复及安装环境改造项目施工总结（乙方）。 2. 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 佐证材料 2.3：省韩江局 2021 年 12 月 31 日预算执行情况表；

效益	40	质量指标	费（次）		测报及驻场指导费1次	费1项				佐证材料 2.4：水利应急救灾资金明细账； 佐证材料 3.2：韩江流域防汛应急监测预警调度通讯设施修复及安装环境改造项目合同书；
			13	通讯设备设施验收合格率/工程施工质量	13	通讯设备设施验收合格率100%/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规范	通讯设备设施验收合格率100%/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规范	13	评分标准：根据项目完工验收情况，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佐证材料 3.3：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视频会议系统设备定点服务采购合同； 佐证材料 3.4：韩江中下游生态流量保障应急监测合同书及安全协议书；
		时效指标	14	资金下达6个月内预算执行情况	14	80%	93.64%	14	评分标准：根据资金执行进度情况，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佐证材料 3.5：韩江流域防汛应急监测预警调度通讯设施修复及安装环境改造项目验收单； 佐证材料 3.6：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视频会议系统设备定点服务采购合同项目实施工作总结；
		经济效益指标	8	保障水利防汛安全/抗旱供水安全	8	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不受严重影响/发生中等干旱不受严重影响	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不受严重影响/发生中等干旱不受严重影响	8	评分标准：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	佐证材料 3.7：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视频会议系统设备定点服务采购合同验收单； 佐证材料 3.8：韩江中下游生态流量保障应急监测项目报告书； 佐证材料 3.9：韩江中下游生态流量保障应急监测项目验收单；
	社会效益指标	8	保障居民社会生活平稳，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不受严重影响/旱区城乡群众基本生活用水	8	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不受严重影响/解决临时饮水困难**万人次	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不受严重影响/保障旱区城乡群众基本生活用水	8		佐证材料 4.1：潮安断面 2021 年 10 月-2022 年 3 月流量统计表（项目实施后，2021 年冬至 2022 年春潮安断面生态浏览达标率为 98.9%，自 2018 年以来最高，确保了韩江中下游供水安全和生态安全）； 佐证材料 4.2：服务对	

		生态效益指标	8	促进地区生态和谐发展	8	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不受严重影响/发生中等干旱不受严重影响	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不受严重影响/发生中等干旱不受严重影响	8		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象满意度调查问卷（韩江流域防汛应急监测预警调度通讯设施修复及安装环境改造项目）。 <b>3.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b> 佐证材料 2.1：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省级水利应急救灾资金（第一批）的通知（粤财农（2021）69 号）；佐证材料 2.2：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省级水利应急救灾资金（抗旱）的通知（粤财农（2021）146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8	为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安全保障	8	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不受严重影响/发生中等干旱不受严重影响	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不受严重影响/发生中等干旱不受严重影响	8			
		服务对象满意度	8	受灾地区群众对工作的满意度和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8	≥90%	100%	8		评分标准： 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合计	100		100		100			99.24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资金支出率未达到 100%，部分项目款按合同约定于 2022 年支付。

**改进措施：**

满足合同支付条件时及时办理支付，提高资金支出率。

附件 6

## 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填报单位名称：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b>基本情况</b>	项目名称	省级水资源节约与保护		评价年度	2021		评价金额	79			
	联系人	谢幸苗		联系电话	0754-88730061		联系邮箱	slt_hjlyxiexm@gd.gov.cn			
	实施文件依据	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印发 2022 年省级水资源节约与保护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				所属“财政事权”名称	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b>资金情况</b>	<b>资金安排情况</b>	预算计划安排	79								
		实际分配下达	省本级	79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b>资金使用情况</b>	实际支出金额	省本级	79	转移支付至市县		0				
		<b>绩效目标情况</b>	预期总体目标	建设广东省潮州供水枢纽省级节水教育基地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省韩江局已建成广东省潮州供水枢纽省级节水教育基地并已通过局内部组织的验收。				
<b>指标评分表</b>											
<b>评价指标</b>						<b>评价年度预期值</b>	<b>评价年度实现值</b>	<b>自评分数</b>	<b>未达标原因分析</b>	<b>评分标准</b>	<b>参考佐证材料</b> (说明：本栏为参考佐证材料，部门提供材料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不用全部提供。)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名称</b>	<b>权重 (%)</b>	<b>名称</b>	<b>权重 (%)</b>	<b>名称</b>	<b>权重 (%)</b>						
过程	20	资金管理	12	资金支出率	12			12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佐证材料 2.2：省韩江局 2021 年 12 月 31 日预算执行情况表

		事项管理	8	监管有效性	8			8	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满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佐证材料 3.5：项目开工审批表及进度计划表； 佐证材料 3.6：项目整改意见反馈
产出	40	数量指标	10	建设完成省级节水教育基地（≥**个）	10	1	1	10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 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佐证材料 3.9：广东省潮州供水枢纽节水教育基地建设项目管理工作总结。 2. 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 佐证材料 2.2：省韩江局 2021 年 12 月 31 日预算执行情况表； 佐证材料 2.3：省级水资源节约与保护资金明细账； 佐证材料 3.2：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局长办公会议纪要（2021-42）（研究广东省潮州供水枢纽节水教育基地建设项目采购事宜）； 佐证材料 3.3：广东省潮州供水枢纽节水教育基地建设项目实施方案 佐证材料 3.4：广东省潮州供水枢纽节水教育基地建设项目合同； 佐证材料 3.7：潮州供水枢纽节水教育基地建设成果； 佐证材料 3.8：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采购项目验收单（潮州供水枢纽节水教育基地建设项目）； 佐证材料 4.1：省韩
		质量指标	10	建设完成后的节水型单位(节水型教育基地)通过验收	10	是	否	10		
		时效指标	10	年度拨付的基础性工作经费使用率（≥**%）	10	80%	100%	10		
		成本指标	10	经费落实到位且使用合理合规	10	是	是	10		

											江局组织小学生开展节水教育活动照片 1; 佐证材料 4.2: 省韩江局组织小学生开展节水教育活动照片 2。 <b>3.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b> 佐证材料 2.1: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安排 2021 年省级水资源节约与保护资金和省级水利科技创新资金的通知 (粤财农 (2021) 46 号)。
效益	40	社会效益指标	13	社会正面影响	13	是	是	13			
		可持续影响指标	13	实施单位年度用水量是否下降	13	是	是	13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数	14	受益人民群众满意度 (≥ **%)	14	90%	100%	14			
合计	100		100				100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